

#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惠卫职院创〔2019〕02号

##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申报评审 工作方案

根据《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惠卫职院〔2017〕131号，为能够更好地开展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申报，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按照学校大创项目申报工作计划，为做好评审工作。制定评审工作方案如下：

### 一、开展项目评审时间

每年3月份对新申报的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开展集中评审。

### 二、评审委员会

为确保评审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顺利进行，成立评审委员会。下设评审办公室、评审组，人员名单和具体分工如下：

#### （一）评审委员会

主任：祁银德

副主任：吴慧 黄宇靖 林麟孙

秘书：林麟孙

主要任务：组织领导，对评审过程进行监督，对评审结果进行审议。

#### （二）办公室

主任：黄宇靖

成 员：大创中心工作人员及二级学院团委工作人员

主要任务：发布通知；齐收材料和报送；评审材料的分值统计。

### **(三) 评审组**

组 长：吴慧（兼）

成 员：根据候选项目（团队）情况，评审委员会设 3-5 个专家评审组，评审组专家成员由创新创业教育领导小组进行选调，每组专家为 3 人，报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通过后，对所负责的项目申报书进行评审评分。

主要任务：依据评审标准，对项目申报进行评审、打分。

### **三、评审程序**

（一）申报材料（申报书、申报汇总表）电子版按具体工作安排要求上传大创评审办指定的邮箱。

（二）专家在大创评审办公室安排下进行分组。

（三）材料进行匿名处理后，按照类别和数量进行分组，专家进行评审、打分。

（四）大创办公室人员对分值进行计算并排序。

（五）结果报请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

（六）在学院网站公示。三个工作日内，如对结果有异议上报评审办公室，办公室核实情况后上报创新创业评审委员会进行审议。

（七）公示无异议后按学校要求进行上报。

### **四、评审标准（详见附件）**

评审组专家根据《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申报评审标准》对创新和创业项目进行分别打分，满分 120 分，作品得分

为组内三名专家评分计算平均分，所有作品按照平均分从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

## 五、评审费用

专家的评审费标准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制定，发放按照学院财务手续进行。

未尽事宜由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评审委员会负责解释。



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  
2019年3月15号